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Health Group Limited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以CHG HS Limited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3)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上午十一時正在中國深圳市南山區後海濱路與東濱路交匯處海王星辰大廈12樓會議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通告所用專有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買方、桑先生及韓先生(作為賣方)與該醫院就收購事項(總代價為人民幣4,200,000元(相當於約4,790,000港元))及潛在轉讓(總代價為人民幣1,800,000元(相當於約2,050,000港元))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有條件購股協議(「購股協議」)(標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經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之補充協議補充)(補充協議各自標有「B」、「C」及「D」字樣的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本公司董事作出其認為對實施或落實購股協議(經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之補充協議補充)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收購事項及潛在轉讓)屬必要、適宜或便利的所有行為,並作出所有相關行為及事宜以及簽署所有相關文件。」

承董事會命
中國衛生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張凡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德輔道中141號
中保集團大廈
8樓801室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除非主席決定允許涉及程序或行政事項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佈。
2.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3. 倘屬股份之聯名持有人,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上就該等股份排名最先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其據以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經公證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方為有效。交回委任代表的文據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
5. 為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無法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務請確保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張凡先生(主席)、鍾浩先生、王景明先生及翁羽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邢勇先生、黃連海先生、張達威先生及王咏明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肖祖核先生、蔣學俊先生、杜嚴華先生及賴亮全先生。